

证券代码：000711

证券简称：京蓝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10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了《2020年度业绩预告》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对该公告提及的有关事项表示关注，于2021年2月2日向公司董事会下发了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(公司部关注函(2021)第21号)(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)，要求公司就《关注函》中提及的事项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收到《关注函》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方就《关注函》所提及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、论证和回复。现因上述事项涉及工作量较大，公司无法在2021年2月5日前完成书面回复。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延期回复《关注函》，争取不晚于2021年2月22日完成对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及披露工作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二月六日